

政府工作报告

要 闻

（上接第一版）

（五）切实加强生态文明建设。长江禁捕退捕工作完成登记退捕渔船1854艘、拆解率100%，退捕渔民社保安置率100%，得到国务院有关领导高度评价。成功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崇阳县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争创森林城镇12个，崇阳雨山公园获批国家石漠化公园。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94%，在全国168个重点城市排名第18位。全国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有序推进，长江生态环境污染防治“4+1”工程全面开工，市控以上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达标率91.5%。

（六）更大力度办好民生实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民生支出占比78.2%。居民价格指数涨幅3.5%以内，比上年初回落1.7个百分点。“点对点、一站式”输送30万人外出就业，残疾人“两项补贴”实现应补尽补，养老托幼服务体系建设成效初显。全市新增、改扩建学校155所，新增中小学学位5.32万个，“大班额”“择校热”有效缓解。湖北健康职业学院、首义学校嘉鱼校区建成开学。市中心医院传染病区、市第二人民医院等项目加快建设。常态化开展“万人洁城”“全民洗城”活动，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全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红色文艺轻骑兵”“戏曲进校园”等活动扎实开展。“疫后综合症”依法妥善化解，宗教领域“规范提升年”活动有序开展。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有力，在全省率先对公职人员进行吸毒检测。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总体平稳。

（七）加快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开展“六大”活动为契机，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抓紧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打造疾控体系改革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咸宁样板”。做强街镇，做实社区，推进“红色物业”全覆盖，大力推动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建设。全方位推进平安咸宁建设，建立一站式、综合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擦亮人民调解中心品牌。抓实抓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全面完成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任务。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行政案件胜诉率95.2%。构建“四位一体”全媒体问政监督平台，督促问题整改84个、追责问责142人。

各位代表，新冠肺炎疫情造成2020年一季度经济增速大幅下滑，我们果断采取行动，付出艰苦努力，结果好于预期，进出口总额、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元GDP能耗完成计划目标，地区生产总值等6个主要经济指标降幅持续收窄，但仍未能完成市人大五届四次会审议确定的目标，GDP增速等8个“十三五”规划预期性指标未能完成任务。我们将正视问题、苦干实干，奋力把疫情造成的损失补起来、把疫情耽搁的时间抢回来。

各位代表，“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期，也是我国现代化进程中的关键时期。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英明决策下，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人民团结奋斗、砥砺前行，“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较好完成，可与全省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这是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的五年。五年来，我们坚持一心一意谋发展、聚精会神搞建设，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500亿元，较好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按不变价计算，比“十二五”期末增长29.6%。预计固定资产投资比“十二五”期末增长32.9%，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29.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8.5%，进出口总额增长138.4%，税收占比提升12个百分点。

——这是攻坚克难实现新突破的五年。五年来，我们坚持补短板、强弱项，三大攻坚战取得新突破。全市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村全部出列、贫困县全部“摘帽”，如期实现区域性整体脱贫。政府债务规模、债务率实现双下降，金融风险有效管控。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取得突破性进展，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顺利完成。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十大战略性举措、长江大保护十大标志性战役、“五个三”重大生态工程成效显著。

——这是转型升级取得新成效的五年。五年来，我们坚持调结构、增效能，预计三次产业结构由15.9:46.5:37.6优化为14:42:44。高新技术企业总数270家，比“十二五”期末增加170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提高7.1个百分点。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创建工作顺利推进，农产品加工业产值突破千亿，“三品一标”449个。规模以上工业企业992家，12个产业入选省重点成长型产业集群，智能机电产业入选国家创新型产业集群试点。金盛兰冶金公司入围中国民营制造业500强，瀛通通讯公司实现主板上市企业“零”的突破。

——这是城乡品质得到新提升的五年。五年来，我们坚持以人为本、城乡共进，彰显特色，全域推进自然生态公园城市建设，森林覆盖率53.01%，比“十二五”期末提高3.69个百分点，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11.4平方米，顺利通过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复审，成功获批全国水生态文明建设试点城市、可持续发展国际标准试点城市。预计常住人口城镇化率56%左右，比“十二五”期末提高6个百分点。市中心城区农贸市场改造有力推进，万达广场、同惠国际广场建成营业，市文化中心、市美术馆、香城书房建成开放，武汉城市圈外环高速公路和武深高速公路咸宁段、嘉鱼长江大桥建成通车。农村“五线五治”成效明显，建成“四好农村路”3000公里，崇阳县获评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

——这是改革开放激发新活力的五年。五年来，我们坚持改革开放、创新引领，700多项重大改革项目深入实施。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高标准完成，公安合成作战中心改革效果明显，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供销合作发展基金改革、通城殡葬综合改革、通山“三双”扶贫等经验在全国推广，荣获中国质量魅力城市、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市，全国“七五”普法中期先进城市。申报登记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技术合同成交额分别是“十二五”期末的2.3倍、6.2倍。咸宁高新区晋升为国家级高新区。连续18年被评为全省金融信用市。与189个国家和地区建立贸易关系，国际友城达23个，成功举办五届国际赤壁青砖茶产业发展大会。

——这是民生事业开创新局面的五年。五年来，我们坚持人民至上，持续改善民生福祉，城乡居民收入实现翻番目标。人均生活消费支出比“十二五”期末增长46.3%；城镇新增就业24.8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9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93%、高等教育入学率52%。湖北科技学院申请硕士学位授权单位取得重大进展。咸宁职业技术学院获评全国创新创业50强高校。国家医养结合试点市建设稳步推进，居民人均预期寿命78.05岁，比“十二五”期末增加2.01岁。“三馆一站”及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农民健身工程”实现全覆盖。改造完成棚户区住房41191套。积极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第四次经济普查荣获全国表彰。市委常委会精准“定责、督责、评责”做法被国务院安委会推广。“两客一危”道路运输连续9年“零事故”，水上运输连续25年“零事故”。“法治咸宁”“平安咸宁”建设深入推进，嘉鱼县荣获全国综治工作“长安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重大成果，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国家安全、双拥、国防动员、军民融合、消防等工作积极推进，对口支援新疆、建始县工作深入推进，妇女儿童、青少年、关心下一代、红十字会等事业全面发展。外事、港澳台事务、侨务、保密、档案、史志、社科、气象、人防、邮政、决策咨询、审计、统计、国资管理、机关事务、住房公积金等工作取得新的成绩。

——这是政府建设迈出新步伐的五年。五年来，我们始终坚持把政府自身建设放在突出位置，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全面完成“七五”普法任务，《咸宁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条例》《咸宁市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条例》稳步实施，《咸宁市陆水流域保护条例》已经市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咸宁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草案)》进入审查程序。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委及各方面监督，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514件、政协委员提案614件，办复率100%、满意率99%以上。

各位代表！五年的奋斗、五年的收获，咸宁经济社会发展迈上新台阶，开创新局面。成绩来之不易，得益于习近平总书记领航掌舵，得益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得益于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是市人大、市政协有效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市上下精诚团结、奋力拼搏的结果，也是历届市委、市政府接续奋斗、久久为功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市政府，向所有关心支持咸宁经济社会发展的同志们、海内外朋友们，特别是对在抗击疫情危急关头为咸宁搭把手、流过汗、拼过命的云南、辽宁援咸医疗队等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咸宁发展和政府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不足和短板：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突出，疫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面临不少挑战；新兴产业培育不够，产业链不完整，经济总量不大，结构不优的问题尚未得到有效解决；改革创新动力不够强，高层次人才引进难；区域发展、城乡发展不平衡，中心城区带动作用不够强，对外开放不够广；城市文明程度还不高，精细管理水平亟待提升；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配置不够均衡，生态环保、社会治理、防灾减灾等领域存在短板弱项；部分政府工作人员不会为、不善为、不作为的问题有待破解。对这些问题，我们一定要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二、“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基本思路 and 重点任务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年，“一带一路”“中部崛起”“长江中游城市群”“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等重大机遇叠加，中央支持湖北一揽子政策提供强力支撑，伟大抗疫精神正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强大动力。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我市处于战略机遇叠加期、政策红利释放期，生态价值显现期、综合优势彰显期、市域治理优化期，机遇大于挑战、前景十分广阔。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我们必须坚持发展第一要务，着眼“两个大局”，深刻认识咸宁发展面临的新变化新机遇新挑战，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充分发挥生态环境良好、特色资源丰富、区位优势明显、人心思干思进等优势，向改革要红利、向开放要活力、向创新要动力，以自身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奋力完成“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为二〇三五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打下坚实基础。

“十四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

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坚持速效兼取，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开放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建设特色产业增长极、转型发展示范区、自然生态公园城市，全面提升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奋力谱写新时代咸宁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是：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改革开放取得新突破；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市域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

为此，我们要做好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一）突出目标导向，提升综合经济实力。“十四五”时期，我们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推动经济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奋力推动地区生产总值跨越2000亿元。坚持把经济工作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聚力发展传统主导产业，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建设特色产业增长极。坚持把项目投资作为经济工作主抓手，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二）加强创新驱动，不断增强发展动能。坚持把创新摆在全市发展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建设转型发展示范区。加强创新平台载体建设，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激发人才队伍活力，加快建设人才强市、科技强市。建设数字政府，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当好“有呼必应、无事不扰”的“店小二”。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同时注重需求侧改革。坚持市场和政府“两手”协同，稳步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聚焦支持实体经济，持续推进市域金融工程建设。

（三）科学统筹协调，推动城乡融合互促。坚定不移走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道路，全力打造中国桂花城和中国中部康养城，全域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宜养的自然生态公园城市。主动融入全省“一主引领、两翼驱动、全域协同”区域战略布局，全力推进武咸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鄂咸、黄咸大运力便捷化大通道建设。统筹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推进城市有机更新。构建常态化长效机制，确保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以农业产业化带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深化农村改革。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四）坚持生态优先，加快建设美丽咸宁。践行“两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咸宁，让咸宁“颜值”“价值”更高，“气质”“内涵”更佳。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和城镇开发边界线，抓好长江岸线“留白”“留绿”，功能恢复。实施生态产品提质增值工程，开展“两山”转化路径试点示范。确保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争创“无废咸宁”建设试点。统筹推进“三水共治”，强化河湖库长制，稳步推行林长制。

（五）深化对外开放，融入“双循环”新格局。适应发展形势新变化，在积极融入、畅通国内循环上做足文章，在主动对接、更好发挥外循环作用上下足功夫。积极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促进绿色消费、健康消费，创建放心消费示范城市。加快电商向农村延伸，激发农村消费潜力。打造一批文旅综合体、文旅消费集聚区，争创国家文旅消费试点城市。更好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动优质服务“走出去”，发展资源要素“引进来”，争创国家进口贸易示范区。

（六）促进共同富裕，提升人民幸福指数。坚持人民主体地位，补齐民生领域短板，推动共同富裕。促进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深入推进全民参保，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实施积极应对老龄化战略，全面推进健康咸宁建设，重塑疾控体系、公共卫生体系。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公平，推动咸宁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办好为民实事，兜牢民生底线，使广大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七）强化系统观念，统筹发展与安全。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统筹稳增长和防风险长期均衡。强化工作谋划实施的前瞻性、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完善机制，优化体制，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加强金融市场监管，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推动金融、房地产与实体经济均衡发展。强监管、严执法，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守住食品药品安全底线。

三、做好2021年政府工作，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开

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做好政府工作使命光荣、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2021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参加湖北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省委十一届七次、八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和市委五届八次、九次全会、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安排，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注重需求侧管理，坚持系统观念，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加快建设特色产业增长极、转型发展示范区、自然生态公园城市，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2021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0.5%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5.5%左右；进出口总额增长10.5%；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3%左右；粮食产量117万吨；完成省定节能减排任务。

确定以上预期目标，综合考虑了2020年低基数因素和我市潜在经济增长基础，既积极争取又应对不确定性留出余地，兼顾当前与长远，有利于稳定信心和预期。我们将打好经济主动仗，全力争取更好结果，奋力实现“十四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

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一）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筑牢发展基石。以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更加注重有效投资，更大力度推动消费升级，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加快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完善月调度、季考核、半年拉练、全年结账项目推进机制。谋划推进通山大幕山抽水蓄能电站、通城药姑山中医药产业园等立市立县大项目，滚动实施疫后重振补短板强功能“十大工程”，强力推进省、市重点督办和投资10亿元以上项目。建成赤壁长江公路大桥，加快推动赤壁500千伏输变电工程、蒲圻电厂三期、咸宁—九江高速公路、赤壁长江公路大桥东延段高速公路、蒲圻湾长江大桥及接线高速公路、通城—修水高速公路、嘉鱼—崇阳高速公路、通山黄荆口水库、王英水库引水二期工程等重点项目。引进世界500强、中国500强企业或行业龙头企业投资项目不少于3个；投资10亿元以上项目10个、亿元以上项目100个；新开工亿元以上产业项目100个。

加快释放消费潜力。实施消费扩容升级工程，加大个性化、多样化、品质化新消费供给力度，打造特色消费节点城市。发展“小店经济”，繁荣夜间经济，推动“直播电商”、无接触配送等新业态发展，支持家政、养老等服务消费提质扩容。改造提升商业步行街，打造便民消费圈。实施“互联网+农产品进城”工程和“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支持电商与邮政、快递、物流协同发展。

深化对外开放合作。“一县一策”制定市场开拓方案，大力建设咸宁外埠展示窗口。精心组织参加上海进博会、广交会、厦洽会等国家级展会。持续推进外贸“三项工程”，重点支持进出口总额亿元以上企业做大做强。深度开展与友城合作，积极融入“一带一路”，继续办好赤壁青砖茶产业发展大会。加强与港澳台交流，开拓东南亚、中东、非洲、南美等新兴市场，扩大文旅、中医药、健康养老等领域特色服务贸易。

（二）扎实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完善发展布局。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点面支撑、多点发力，着力构建实施“武咸同城、市区引领、两带驱动、全域推进”区域发展布局。

加快武咸同城。建立完善武咸协同联动推进机制，高标准建设官埠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加大武咸融合发展区，谋划推进“武南大学城”建设，打造武咸功能拓展重要承载区和重大产业转移“桥头堡”。加强咸宁高新区同武汉东湖高新区深度对接，积极融入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加快打通武咸快速通道，基本建成107国道咸安段，全力推动武汉—咸宁—南昌高速铁路、咸宁—黄石货运铁路、咸宁机场、市城区南外环高速等重点项目前期工作，全力打造咸宁长江综合门户港，构建铁水空多式联运体系。

突出市区引领。坚持统筹谋划、组团发展、协同发展，推动市主城区、咸安区、高新区一体化发展，打造竞争力、吸引力、带动力更强的中心市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科学划定城市功能分区，提升城市发展能级，主城区大力发展城市经济、楼宇经济、总部经济；优化高新区发展机制，支持咸宁高新区打造省级军民融合产业示范基地，加快建设全国50强高新区；坚持市区联动，支持咸安区发展高端装备制造、大健康产业。探索“飞地经济”模式，推动人口集中、产业集聚、功能集成、要素集约。

壮大县域经济。加快沿江绿色发展示范带和幕山特色产业带建设，积极推动“两湖”片区治理，做大做强县域经济。支持咸安区打造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建设中国桂花城核心区。支持嘉鱼县建设湖北经济强县，打

造滨江公园城市。支持赤壁市建设全国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市，冲刺全国县域经济百强县。支持通城县建设全国“回归创业示范县”、全国中药产业大县，打造建设湘鄂赣区域协作先行区。支持崇阳县打造“两山”理论实践示范样板、山区乡村振兴引领区，建设全国应急医疗物资保障基地。支持通山县打造国家新型能源之都，建设国家全域旅游强县。

（三）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提升发展质效。更大力度推进产业链、补链、强链，推动经济结构优化和增长动力转换。

做强特色主导产业。建立培植主导产业“六个一”机制。发挥生态优势，集中力量发展大健康产业，打造中国中部康养城，全力建设中国桂花城。壮大电子信息、食品饮料、纺织服装、装备制造等五大产业集群，引进培育更多头部企业、瞪羚企业、金种子和有终端产品企业。鼓励中小微企业进入龙头企业供应网络，支持隐形冠军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发展。

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培植人工智能、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特种装备、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支持通城县打造百亿电子线材产业。实施产业数字化改造工程，培育工业互联网融合发展平台2家，省级工业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企业总数达30家。加快推动“企业上云”工程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行动，新建5G基站1000座，建设“5G+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示范区，打造华中电子信息基础材料基地和光电子信息产业基地。

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推进新一轮技术改造升级，工业技改投资增长15%以上，大力推动冶金、建材、机电、纺织、森工、涂附模具、电力能源等传统产业升级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加快实施“两化融合”示范工程，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营销管理、节能降耗等领域应用。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实施“万千百”质量提升工程，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打造一批健康、养老、育幼、文体、物流、家政、物业等服务行业品牌，支持国家苧麻纺织产品质量检验中心建设，创建质量强市。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补齐多式联运短板，打造华中网络货运物流总部基地，推进全国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市创建工程，推动物流降本增效。以发展乡村旅游为突破口，建设万间农家旅舍、千间农家旅馆。

（四）全面深化改革创新开放，激发发展活力。坚持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持续释放制度红利，蓄积高质量发展强劲势能。

全面深化改革。落实好、承接好国家、省重大改革、重大试点示范项目。深化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统筹供销社综合改革，大力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巩固信用咸宁品牌。细化投融资模式改革，加快政府融资平台转型发展。把控好房地产供给节奏，商品房去化周期控制在合理区间。

加快创新步伐。建好“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培育省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2家，新增科创企业100家，力争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突破300家。加快创新平台建设，新增省级新型研发机构5家，建设科技创新平台50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的比例达40%。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支持更多企业多渠道挂牌上市。实施南粤英才计划、大学生引进计划，打响“南粤杯”高创赛品牌，积极培养选拔乡土人才。

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完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行“证照分离”，深入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行动，大力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互联网+监管”、包容审慎监管、信用分类监管。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当好“有呼必应、无事不扰”的“店小二”。继续加强政务公开，加快推动政务数据有序共享，推进市县乡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一窗通办、一事联办、就近可办、异地可办”。做强做优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积极培育全省民营经济100强企业。

（五）深入践行“两山”理念，转换发展路径。坚持生态优先，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绘就具有鄂南特色的现代版“富春山居图”。

加强生态修复治理。坚持不懈抓好长江十年禁渔，打好长江大保护十大标志性战役，在构建长江生态共同体上走在前列。健全河湖库管护长效机制，强化湿地保护，推进沿江湖网连通工程，幕山山水资源配置与生态修复综合整治工程，试点推进大型湖泊清淤治理。实施幕山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推进全域国土绿化，加强非煤矿山、土壤污染、水土流失等生态修复治理。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支持绿色技术创新，推广清洁生产技术，建设一批国家级绿色工厂。新建一批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探索“无废咸宁”建设试点，探索建立“禁塑”长效机制，抓实垃圾分类工作。

健全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持续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支持通城县、通山县、崇阳县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示范县。实施“绿色咸宁”标准体系，推动公园城市建设与国际标准接轨。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完善生态文明建设评价考核制度、领导干部生态环境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优化陆水河、斧头湖、西凉湖流域生态补偿机制。

（六）坚持城乡双轮驱动，优化发展模式。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全域建设自然生态公园城市。

（下转第四版）